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07-010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曹永平	出差	钟景明
何季麟	出差	张宗国
牛庆仁	出国	方瑛
高永祥	出差	黄永革

1.4 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董事长钟景明先生、总经理李彬先生、财务负责人张慧珍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钽业
股票代码	00096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3000
办公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3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otic.com.cn
电子信箱	otic@public.yc.nx.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照贯	汪红杰
联系地址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电话	0952-2098563	0952-2098563
传真	0952-2098562	0952-2098562
电子信箱	zhqb@otic.public.yc.nx.cn	zhqb@otic.public.yc.nx.cn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4年
主营业务收入	728,652,029.81	597,030,446.70	22.05%	581,735,020.02
利润总额	43,700,489.47	42,066,086.67	3.89%	49,663,316.37
净利润	40,246,020.24	37,901,907.82	6.18%	39,949,59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40,573.50	36,776,253.54	5.34%	41,033,22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06,780.22	112,730,687.80	27.30%	110,369,871.61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4年末
总资产	1,379,505,396.86	1,418,670,663.71	-2.76%	1,354,403,653.3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147,105,114.67	1,125,898,042.98	1.88%	1,111,869,215.87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6年	200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4年
每股收益	0.1129	0.1063	6.21%	0.1121
每股收益(注)	0.1038	-	-	-
净资产收益率	3.51%	3.37%	0.14%	3.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3.33%	3.27%	0.06%	3.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027	0.3163	27.32%	0.3097
	2006年末	200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4年末
每股净资产	3.22	3.16	1.90%	3.1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22	3.16	1.90%	3.12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化的,按新股本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2,845.08
固定资产盘盈	1,330,299.00
赔款收入	435,688.05
短期投资损益	2,166,645.45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162,323.07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41,734.35
罚款、滞纳金	-163,971.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809,149.33
捐赠支出	-114,185.00
赔款支出	-274,252.28
所得税影响数额	-623,066.75
合计	2,071,441.64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012,540	60.61%					-47,731,737	-47,731,737	168,280,803	47.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13,840,000	60.00%					-47,258,640	-47,258,640	166,581,360	46.74%
3.其他内资持股	2,172,540	0.61%					-473,097	-473,097	1,699,443	0.4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160,000	0.61%					-477,360	-477,360	1,682,640	0.4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540						4,263	4,263	16,8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387,460	39.39%					47,731,737	47,731,737	188,119,197	52.78%
1.人民币普通股	140,387,460	39.39%					47,731,737	47,731,737	188,119,197	52.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6,400,000	100.00%							356,400,000	1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07-03-16	6,730,560	161,533,440	194,866,560	四家原非流通股解除限售
2008-03-16	8,076,672	153,456,768	202,943,232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解除限售5%
2009-03-16	153,456,768	0	356,400,000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解除限售95%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161,533,440	2008-03-16	8,076,672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承诺:A、宁冶厂所持有的东方钽业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前项承诺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上述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宁冶厂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所得的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B、宁冶厂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年，宁冶厂在东方钽业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东方钽业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50%。
			2009-03-16	153,456,768	

2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1,682,640	2007-03-16	1,682,640	一年锁定期
3	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	1,682,640	2007-03-16	1,682,640	一年锁定期
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1,682,640	2007-03-16	1,682,640	一年锁定期
5	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2,640	2007-03-16	1,682,640	一年锁定期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8,36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国有法人股	45.32%	161,533,440	161,533,440	0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法人股	0.47%	1,682,640	1,682,640	0
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	国有法人股	0.47%	1,682,640	1,682,640	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国有法人股	0.47%	1,682,640	1,682,640	0
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0.47%	1,682,640	1,682,640	0
中国银行-易方打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315,560	0	
张鸿图	其他	0.21%	750,000	0	
攻艳萍	其他	0.19%	681,862	0	
田青	其他	0.19%	680,000	0	
连国伟	其他	0.19%	666,38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银行-易方打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15,56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鸿图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攻艳萍	681,862	人民币普通股
田青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连国伟	666,384	人民币普通股
刘光明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袁德宗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爱春	385,123	人民币普通股
王进明	353,136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市穗美怡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34,06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法定代表人王静波，注册资本41,127.30万元，主要从事稀有金属冶炼、氟化盐、电子浆料、暖气片、进出口业务、机械加工、分析检测服务等。

2006年11月1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下发宁国资发[2006]164号文《关于解散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的批复》:同意将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解散;解散后人员、资产、债权债务等由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继。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项事项于2007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公告《收购报告书(摘要)》并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在等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

(2)、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2003年元月30日，由公司控股股东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与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等企业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现注册资本为4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静波。主营有色及稀有金属冶炼、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化工产品、金属材料、电子功能材料的生产、销售。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是宁夏回族自治区国资委直接控制的25家国有大型集团公司之一。

报告期末，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100%的股份，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持有本公司161,533,44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5.32%，宁夏东方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45.3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钟景明	董事长	男	43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张宗国	副董事长	男	60	2005-04-20	2008-04-19	0	0		9.38	否
何季麟	董事	男	61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曹永平	董事	男	56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李彬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05-04-20	2008-04-19	0	0		8.70	否
方瑛	独立董事	女	64	2005-04-20	2008-04-19	0	0		3.00	否
张惠强	独立董事	男	43	2005-04-20	2008-04-19	0	0		3.00	否
黄永革	独立董事	男	37	2005-04-20	2008-04-19	0	0		3.00	否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男	39	2005-04-20	2008-04-19	0	0		3.00	否
牛庆仁	董事	男	45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高永祥	董事	男	52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丁建林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陈步锋	监事	男	58	2005-04-20	2008-04-19	0	0		0.00	是
赵文通	职工监事	男	38	2006-04-20	2008-04-19	0	0		4.49	否
孙慧智	监事	女	41	2006-04-20	2008-04-19	1,080	1,447	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3.4股股份所致	0.00	是
马跃忠	职工监事	男	40	2005-04-20	2008-04-19	0	0		4.94	否
高磊	副总经理	男	52	2005-04-20	2008-04-19	1,740	2,331	同上	7.73	否
陈林	副总经理	男	40	2005-04-20	2008-04-19	0	0		6.65	否
郑爱国	副总经理	男	47	2006-08-11	2008-04-19	720	965	同上	6.86	否
施文锋	副总经理	男	43	2006-08-11	2008-04-19	6,000	8,040	同上	6.81	否
姜滨	总经理助理	男	38	2005-04-20	2008-04-19	1,920	2,573	同上	6.68	否
孙本双	总工程师	男	41	2005-04-20	2008-04-19	840	1,126	同上	6.81	否
叶照贯	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05-04-20	2008-04-19	0	0		5.29	否
张慧珍	财务负责人	女	41	2006-04-20	2008-04-19	240	321	同上	5.06	否
合计		-	-	-	-	12,540	16,803	-	91.40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世界钽电容器市场需求稳步上升，但各电容器厂降价应对竞争的策略一直向上游延伸，用户对钽电子功能材料降价的要求比以往更加迫切。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突破为依托、以加强交流和提高服务水平为保证的指导思想，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在克服原材料涨价、各项费用明显上升、产品价格不断滑落等不利因素的形势下，实现销售收入72,865.20万元，同比增长22.05%，主导产品钽粉、钽丝销售量同比分别增长41.55%和69.26%。在运输成本费用增加230万元、计提跌价准备1,556.78万元、降价减利7,027万元等的情况下实现利润总额4,370.05万元，同比增长3.89%。净利润实现4,024.60万元，同比增长6.18%。每股收益0.1129元，同比增长6.21%。

6.1.1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公司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财会[1996]2号文《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天津晶蓝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石嘴山东钽特种陶瓷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及净利润额由于所占比例低，在合并报表时没有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根据33号新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合并范围的原则，应将未予合并的子公司天津晶蓝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鑫欧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东钽特种陶瓷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由于其三个公司的资产分别占母公司及应纳入合并的子公司总资产(汇总数)的0.21%、0.26%、0.24%，按新准则合并后，不会对我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规模、现金流量和主营业务结构及收入规模产生影响。

(2)、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短期股票投资和不具有重大影响且公允价值可以可靠计量的其他股权投资，按公允价值计价，其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损益。由于核算方法改变的影响2007年期初股东权益154,561.35元。截止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票投资净额为2,140,906.49元，执行新准则后市场价格的波动，形成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将对当期损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3)、房地产投资按新准则规定可选择计量模式，通常情况下采用成本模式，只有在条件具备时才能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在能够准确获得，且能够可靠地计量情况下可选择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在不能取得确凿证据进行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应是以历史成本计量为基础。本公司账面拥有在北京的建筑面积2387.08平方米的商品房，本公司将以谨慎的态度为原则，以成本模式计价，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4)新会计准则对研究开发费用进行了修订，在进入开发程序后，有关开发过程中的费用可以资本化，本公司是从事钽、铌、铍合金等稀有金属材料生产、开发、科研与销售、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用于电子、冶金、化工、航天、航空和原子能等高科技领域，是科技部认证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新准则对开发过程中的费用符合资本化规定的，将会增加本公司利润。

(5)所得税项目，经测算确认2006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5,772,110.35元，使净资产相应增加。实行新准则后，所得税费用和相关的资产收益，同一会计期间的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应相互配比，对当期损益将不产生较大影响。

(6)长期资产减值，本公司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计提准备，执行会计制度时，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执行新准则，仍然是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但资产价值的转回时已提减值不得冲回，该部分将对期后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7)少数股东权益，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列为合并的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少数股东权益由负债项目变更为股东权益项目，由于少数股东权益并入，将增加每股净资产。2006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32,880,154.92元转入股东权益，增加了2007年初的净资产。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稀有金属冶炼加工	72,865.20	57,389.95	21.24%	22.05%	24.70%	-1.6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钽制品	56,095.76	42,854.73	23.60%	22.46%	27.04%	-2.76%
其他	16,769.44	14,535.21	13.32%	20.68%	18.26%	1.78%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4,975.50	20.29%
国外	37,889.71	23.7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电容器级钽粉、电容器用钽丝生产线扩能改造	15,483.00	目前技改工作在实施中	尚在建设期
开发海绵钛项目	63,000.00	前期准备工作	尚未开工建设
银川房地产开发项目	0.00	项目已发生市场调研费、设计费、政府规费、管理费等各种费用共计600万元。	准备开工
钽粉、钽丝产业化升级项目	0.00	钽粉产业化升级项目预计2007年二季度前完成验收，钽丝产业化项目预计2007年7月完工并验收	截止报告期末,共发生费用1310万元,项目指标全面达到设计要求
合计	78,483.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净利润40,246,020.24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224,412,831.58元,减去已分配上年度红利16,038,000.00元，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48,620,851.82元，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4,024,602.02元；提取10%的任意盈余公积金4,024,602.02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0,571,647.78元;以2006年末总股数356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红利0.7元(含税),共计2494.8万元,余额21,562.36万元转入下一年度,并按有关最终决议执行,本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收购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说明	所涉及的资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北京千鹤家园十八套房产	2006-06-14	2,808.82	0.00	是	评估价	是	是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报告期内,为履行于2005年6月30日所签《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了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所拥有的北京千鹤家园十八套房产。此事项圆满解决了公司在报告期以前发生的委托理财无法收回事项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省南平市闽宁钽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563.00	0.00%	0.00	0.00%
宁夏东方特种材料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57	0.00%	9.08	0.00%
宁夏星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56.39	0.00%	4,767.18	0.00%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5,588.37	0.00%	2,395.46	0.00%
石嘴山东钽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0.00	0.00%	0.25	0.00%
石嘴山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68	0.00%	0.00	0.00%
天津晶蓝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6.16	0.00%
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	1,773.97	0.00%	6,939.78	0.00%
合计	13,139.98	0.00%	14,117.91	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13,139.98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2005年未被占用资金的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06年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2006年末,上市公司未能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相关原因及已采取的清欠措施和责任追究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其所持有的东方钽业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前项承诺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上述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所得的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尚在限售期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锁定期	尚在限售期	已于2007年3月16日解除限售
中国石油宁夏化工厂	一年锁定期	尚在限售期	已于2007年3月16日解除限售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一年锁定期	尚在限售期	已于2007年3月16日解除限售
青铜峡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锁定期	尚在限售期	已于2007年3月16日解除限售

7.6.2 报告期末持股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2006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负责的原则,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工作,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预决议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公司发展规划等提出建议;检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对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及子公司有关干部离任进行了专项经济责任审计。现将监事会200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三届五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6年3月7日在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①关于公司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②关于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③关于公司2006年度有关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④关于聘任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⑤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⑥关于资产报废报损的议案;⑦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⑧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⑨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变动的议案。

2、三届六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6年4月20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①关于200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②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三届七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6年8月11日在青海省西宁市青海省军区招待所会议厅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①关于公司200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②监事会对2006年半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4、三届八次监事会会议

该次会议于2005年10月20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①关于公司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②监事会对三季度报告发表意见。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全程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从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出发,廉洁守法,没有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社会募集资金。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年度公司将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委托西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国债项目所形成的相关债权转让给了控股股东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2006年6月1日,公司与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将其所取得的十八套房产评估作价后支付给本公司偿付了上述款项。2006年6月14日,上述房产的产权正式过户到公司名下。除此以外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事项,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中小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事项。

监事会认为转让公司委托投资国债债权及双方因此产生的收购资产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和回避程序符合要求,交易的内容合理,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处理,并按有关规定进行披露,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无内幕交易行为。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585,845.84	219,610,124.69	242,264,047.74	213,424,752.25
短期投资	2,140,906.49	2,140,906.49	3,658,624.81	3,658,624.81
应收票据	5,324,282.85	5,324,282.85	8,196,752.50	8,196,752.5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20,122,708.69	150,608,513.43	140,837,754.02	131,824,615.77
其他应收款	2,348,988.46	1,098,013.12	29,990,877.25	29,115,640.38
预付账款	20,779,685.92	19,357,329.45	24,724,509.17	19,591,511.62
应收补贴款				
存货	434,245,711.71	408,491,577.89	446,482,094.44	419,808,035.02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51,548,129.96	806,630,747.92	896,144,659.93	825,589,932.3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7,392,728.67	79,615,661.42	39,768,531.05	93,539,340.39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7,392,728.67	79,615,661.42	39,768,531.05	93,539,340.39
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66,508,997.89	696,606,940.92	730,683,682.52	662,890,031.26
减:累计折旧	345,721,389.48	336,809,942.25	304,396,657.56	299,009,326.49
固定资产净值	420,787,608.41	359,796,998.67	426,287,024.96	363,880,704.7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877,870.80	1,745,872.50	1,982,112.96	1,850,114.66
固定资产净额	407,909,737.61	358,051,126.17	424,304,912.00	362,030,590.11
工程物资	378,924.22	378,924.22	397,321.29	397,321.29
在建工程	48,897,930.72	46,286,617.13	23,990,041.39	21,768,407.4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457,186,592.55	404,716,667.52	448,692,274.68	384,196,318.8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33,377,945.68	26,756,580.05	34,065,198.05	27,338,244.77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3,377,945.68	26,756,580.05	34,065,198.05	27,338,244.77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下转D13版)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07-006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3月23日在宁夏石嘴山市宝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11人,实到7人何季麟董事、曹永平董事、牛庆仁董事、高永祥董事因出差,不能出席会议,分别委托张宗国董事、钟景明董事、方瑛董事、黄永革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经过审议:

1.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年净利润40,246,020.24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224,412,831.58元,减去已分配上年度红利16,038,000.00元,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48,620,851.82元,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4,024,602.02元;提取10%的任意盈余公积金4,024,602.02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0,571,647.78元;以2006年末总股数356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红利0.7元(含税),共计2494.8万元,余额21,562.36万元转入下一年度,并按有关最终决议执行,本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八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影响利润总额合计数为13,205,160.21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补提2,851,300.35元,转回704784.91元,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转回1,162,323.07元,存